河北法制报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合办

法院周刊

2019年8月2日 星期五

2019年第27期 总第111期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本刊今日4版

河北法院网 新浪微博 微信

省法院党组专题研究机关党建工作

践行“三个表率” 抓好“五查五看” 高标准高质量做好法院机关党建工作

本报讯 （古孟冬）日前，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卫彦明主持召开党组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书记王东峰在省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要求，并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加强党的建设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强化科学理论武装，坚持自觉主动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笃信笃行学，把学习成果落实到干好本职工作、推动事业发展上。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三个表率”“五查五看”找差距、查问题。结合主题教育，认真检视问题，及时梳理机关党建工作存在的政治意识淡化、党的领导弱化、党建工作虚化、责任落实软化等问题，严格区分共性、个性问题，解决主题教育中存在的形式主义问题，避免引起“中风”“心梗”。

会议强调，认真践行“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高标准高质量做好法院机关党建工作。重点抓好“五查五看”，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畅通沟通渠道，对查找出的问题，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改出成效。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全省各级法院党组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党组书记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头雁”作用，领导班子要坚持“一岗双责”。机关党委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应当率先垂范，在改进作风、检视问题上做出表率，认真谋划好推动机关党建工作。抓好督导考核，层层压实责任，充分发挥各党支部、党务干部、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抓好党建工作的强大合力。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省法院召开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

重点整治11项内容47个方面问题

本报讯 （马红娟）日前，省法院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要求各部门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主题教育和专项整治整改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学起来、改起来、动起来，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省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李奋勇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根据省委专项整治内容，省法院机关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已形成，重点整治11项内容、47个方面问题，目前各项整治工作稳步推进。会议强调，各部门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充分发挥好各自的职能作用，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形成整治和整改合力，认真履行专项整治主体责任。要按照时间表、问题清单、工作台账，实行挂图作战，完成一件销号一件，确保事事都落实，件件不悬空。要注重结合、突出实效，确保主题教育和审判工作两促进、两不误。通过深入开展专项整治活动，重点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司法审判不公、程序空转、效率不高、执行质效差、态度冷漠蛮横、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问题，把主题教育做成推动各项审判工作的强大助推器。

向宪法宣誓

8月1日，省法院举行院机关新入额法官和交流任职人员颁发任命证书暨宣誓仪式。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委托，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卫彦明为省法院本次入额的10名法官和2名交流任职人员颁发任命证书。卫彦明对本次新入额法官表示祝贺，并希望他们忠于职守，牢记使命，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奋力书写新时代河北法院工作新篇章。图为新入额法官和交流任职人员向宪法宣誓。

王松 摄

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 进一步提升执行质效

廊坊法院开展“抓标促本”执行攻坚专项活动

本报讯 （高占国 马聪文）近日，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会议，对在全市法院开展“抓标促本”执行攻坚专项活动进行动员部署，旨在巩固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进一步提升执行质效。

会议提出，要提高站位，周密安排，实现执行质效、财产处置率、法定期限内结案率、人民群众获得感明显提升，落实评估整改要求、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要求、长效机制建设要求的“四提升三落实”目标。要突出重点，开展“大见面”活动、控制在案财产集中处置活动、“腾房行动”、评估整改活动、执行质效持续提升活动、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活动，努力促进执行质效指标得到显著提升。要高度重视宣传工作，加强对执行措施运用中打击拒执罪、联合惩戒等措施的宣传力度，积极营造诚信守法光荣、违法失信受惩的社会氛围。要加强督导，强化问责，将执行工作纳入司法巡查工作内容，建立“一案双查”工作机制，持续整治消极执行、选择性执行、乱执行等违法违纪行为和执行领域司法腐败。

省法院举办京津冀刑事审判培训班

三地法院首次共同参与

本报讯 （古孟冬）日前，省法院在国家法官学院河北分院固安校区举办京津冀刑事审判培训班，来自我省三级法院和北京、天津法院的268名刑事法官参加培训。省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朱良酷出席开班仪式，并就当前刑事审判的若干问题进行授课。

朱良酷在授课中指出，要充分认识刑事审判的重要性，发挥打击犯罪、保护人权的职能作用，维护和保障政治、经济、社会安全，亟予解决刑事审判队伍中存在着的司法理念不适应、司法能力不足、担当作为不力等问题。要大力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严格遵守三项规程规定，坚持程序公正，坚持证据裁判原则，坚持机制制度建设，加大培训力度，从而明确证据认定标准，明确控辩审三方的职责，解决好庭前会议、庭审实质化、排除非法证据三个问题，推动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落地见效。朱良酷还就冤假错案的防范以及其他刑事审判的热点问题进行了讲解。

在培训班上，来自最高人民法院及京津冀法院的知名刑事审判业务专家，围绕职务犯罪、毒品犯罪、经济犯罪、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等审判理论与实务前沿问题进行了授课。学员们一致表示，此次培训内容丰富，理论前瞻性、工作操作性强，使他们在最短的时间内更新了知识结构，提高了专业素质，今后工作中一定充分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作用，不断提高审判质效，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据悉，这是我省首次举办的京津冀三地法院共同参与的刑事审判培训班，对于加强京津冀三地法院刑事司法交流，提升刑事法官的业务水平，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具有重要意义。

沧州中院出台实施意见

培养选拔优秀青年干部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警队伍建设

本报讯 （付龙）日前，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研究通过《关于适应新时代要求大力发现培养选拔法院优秀青年干部的实施意见》，从政治站位、目标任务、干部储备、培养方式、组织领导等五个方面，就发现培养选拔法院优秀青年干部，加强法院系统领导班子和干警队伍建设作出部署。

实施意见明确，要健全青年干部选拔、培养、管理、使用环环相扣又统筹推进的全链条机制，深入实施“法院干部队伍结构优化工程”。在素质标准上，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在规模机制上，按照老中青协调搭配的原则，积极用好各年龄段干部；在选拔要求上，既要注入新鲜活力又要打造合理的年龄梯次配备。要加强青年干部常态储备，实施源头培养。在全市法院实行“8421”计划选拔储备优秀青年干部，建立全市法院优秀青年干部信息库。要创新优化培养方式，以开展干部双向交流多岗位历练等为抓手，为青年干部发展创造更加有利的成长环境和体制机制，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法院队伍。

构建便民司法网络 积极指导人民调解

邯郸法院深入推进“一委一庭三中心”工作开展

本报讯 （赵志强）今年以来，邯郸市两级法院认真落实省法院深化“一乡（镇）一法庭”建设要求，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入推进“一委一庭三中心”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截至目前，全市法院诉前调解和指导调解案件11496件，提供法律咨询8079人次，涉诉信访案件同比下降15.4%，使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并有效促进了矛盾纠纷的就地化解，维护了当地社会的和谐稳定。

强化科技支撑，构建便民司法网络。邯郸市法院在每个“一委一庭三中心”配置网上立案、视频调解系统。凡是到“一委一庭三中心”请求解决的矛盾纠纷，先进行调解，通过互联网实现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当事人三方面对面沟通。调解成功无须司法确认的案件建卷归档，需要对调解协议确认的，由司法辅助人员转法官确认；调解不成功，工作人员指导当事人在网上立案进入诉讼程序，真正“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今年以来，邯郸市两级法院网上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7820件，占受理案件总数量的近70%。

积极指导人民调解，实现优势互补。邯郸市法院积极发挥人民调解员的引领作用，促进人民调解队伍品牌化、专业化工作。其中，比较典型的有峰峰矿区和村人民法庭的“白全林调解室”和该院设在立案庭的“陈亮调解室”。白全林是全国模范民调员，他29年如一日解民忧、释民惑，探索出独具特色的白全林调解法。陈亮利用丰富的调解经验和社会阅历，总结概括出“诉前调解十步法”。两个调解工作室年均调解案件近200件，成功率80%以上，协议履行率90%以上。通过发挥人民调解员连接司法制度与民间社会生活的纽带作用，使诉讼和民调相辅相成，从根本上减少了矛盾纠纷的发生，彰显了司法和谐和民生司法的内涵。

开展巡回审判，注重普法宣传。邯郸市法院通过巡回审判的方式，将审判关口前移，把审判重心下移，把审判力量下沉，力争把问题解决在田间地头，把矛盾化解在纠纷现场。其中，武安、涉县等地法院把巡回法庭设在旅游景点，实现就地立案、就地调解、就地审判、就地化解矛盾纠纷，真正让司法“接地气”，做到了便民、亲民、利民。巡回审判期间，法官们还进行普法宣教活动，针对群众咨询的法律方面疑问，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受到了他们的广泛欢迎。

完善制度保障，健全考核机制。邯郸市法院还建立完善人民法庭工作流程，明确工作职责，制定岗位责任制度、人民陪审员工作日志制度、法庭考勤制度、纠纷调处台账制度、工作档案归档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将诉调对接工作纳入乡镇综治考核，使法庭工作有迹可查，明确“一乡（镇）一法庭”是人民法院与“一委三中心”建立调解衔接的工作站，驻庭特邀调解员是诉前化解矛盾的主力军，推进了诉前调解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打造出了开放型、创新型的协同治理模式。

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7月31日，临漳县人民法院院长郭付林一行前往柏鹤集乡大营村、付村，对部分退伍军人进行走访慰问，为他们送去了慰问金及生活用品，并致以节日问候和祝福。图为郭付林在退伍军人关金老人家中走访慰问时的情景。

任震琨 摄